附件1

**本次检验项目**

**一、餐饮食品**

**（一）抽检依据**

西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曲江新区分局《2023年食品安全监督抽检、快检工作方案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关于餐饮服务提供者禁用亚硝酸盐、加强醇基燃料管理的公告(2018年第18号)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铬(以Cr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亚硝酸盐(以亚硝酸钠计)。

**二、方便食品**

**（一）抽检依据**

西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曲江新区分局《2023年食品安全监督抽检、快检工作方案》、GB 17400-20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方便面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大肠菌群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、菌落总数、霉菌、沙门氏菌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。

**三、食用农产品**

**（一）抽检依据**

西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曲江新区分局《2023年食品安全监督抽检、快检工作方案》、GB 2763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多菌灵、氧乐果。

**四、糖果制品**

**（一）抽检依据**

西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曲江新区分局《2023年食品安全监督抽检、快检工作方案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9921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铅(以Pb计)、沙门氏菌。